

# 海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1年1月26日在海南省第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路志强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20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省政府、省政协和社会各界支持帮助下，全省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服务保障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自贸港建设大局，认真履职尽责，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省院294项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最高检72项可比的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中，我省56项优于全国平均水平，45项排全国前十、12项排全国第一。扫黑除恶等9项工作在全国介绍经验。全省检察机关77个集体、191名个人受到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

## 一、聚焦服务大局，保障一流营商环境建设

依法履职抗战疫情。第一时间出台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9个指导性文件，起诉各类妨害疫情防控犯罪124人，平均办案时间仅19天，比法定时间少26天。

护航重大项目建设。实现11个自贸港重点园区派驻检察工作站全覆盖，坚定支持国有企业发展，全力服务重大项目建设，精准提供法律咨询和帮助1268次。

服务民营企业发展。依托派驻工商联检察工作站及时了解企业法律服务需求，起诉破坏营商环境犯罪146人。坚持“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对386名涉案民营企业人员依法作出不捕、不诉决定。

助力加强风险防控。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洗钱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122人。主动与广东、广西检察机关共建反走私协作机制，起诉走私犯罪76人，其中走私离岛免税商品28人，助力自贸港免税政策行稳致远。

强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开展公益诉讼助推生态环境整治专项行动，针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立案203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50份，使一批公益侵害老大难问题得到解决，有效保护了生态环境。

扎实推进反腐败斗争。全年受理监察机关移送职务犯罪 205 人，起诉 195 人，依法对张家慧等 8 名原厅局级干部提起公诉。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 18 件 24 人，其中查办黑恶势力“保护伞”15 人。

## 二、注重社会治理，服务全国最安全地区创建

依法严惩各类刑事犯罪。全年共批捕各类刑事犯罪 8542 人、起诉 13540 人，同比下降 28%、3.6，全省刑事立案数为近 10 年最低，八类严重暴力犯罪案件数为近 20 年最低，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清零攻坚战。全年起诉涉黑涉恶组织 123 个、犯罪嫌疑人 1891 人。为集中优势兵力办大案，在全国首创以发布决定的方式赋予调用检察人员法律身份，最高检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并要求在全国推广。该做法被修改后《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吸纳，并入选我省第八批制度创新典型案例。三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我省打掉涉黑组织等 4 个主要指标按十万人口占比均排名全国前三，“10.26”专案组同时被评为全国检察、政法系统优秀办案团队。

全力打好新一轮禁毒三年大会战。加强毒品案件法律监督，追诉毒品犯罪漏罪 55 人、漏犯 17 人。全年共批捕毒品犯罪 767

人、起诉 1255 人，同比分别下降 68.3%、55.2，毒品犯罪高发势头得到有效遏制。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坚持“少捕慎诉少监禁”理念，对犯罪情节轻微或证据不足等决定不批捕 2916 人、不起诉 2686 人，同比分别上升 6%、61.3。通过办案引领社会法治观念，妥善办理一批正当防卫案件，龙华区检察院对一起“母护子”故意伤害案，综合考量天理国法人情果断作出正当防卫认定，并决定不予起诉，法不容情、法中有情，彰显了人性、伸张了正义。

### 三、强化检察为民，助推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更加用力。从为自贸港建设培养一代守法新人的高度，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意见。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起诉 985 人。对未成年人犯罪坚持教育、挽救方针，依法不批捕 407 人、不起诉 257 人，对 655 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帮教。去年春季开学前一天，省院检察长向全省 300 多万名中小學生、家长和老师上了一堂生动的家庭法治教育课，最高检主要领导批示充分肯定，授课内容被最高检、教育部向全国转发并被学习强国采用。

服务乡村振兴更加有力。深入开展农村矛盾纠纷化解等活动。帮助 538 名农民工追回 940.1 万元“血汗钱”。向 311 名刑事被害人及其近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 439.1 万元，司法关爱决不缺位。

检察便民服务更加完善。对 1682 件来信全部做到“7 日内程序回复、3 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开展公开听证 36 次，最高检挂牌督办的 10 件疑难、复杂信访案件全部息诉罢访。省院检察长包案办理七旬老人历时 9 年信访积案，释法说理打开心结，坦诚相见以理服人，当事人当场表态再不上访。

民生司法保障更加精准。起诉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 63 人，联合市场、药品监管部门出台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协作配合意见，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对两名蛮横无理的“医闹”依法批捕起诉，扶正祛邪决不手软。

#### 四、加强法律监督，维护执法司法公平正义

做优刑事检察。监督侦查机关立案 897 件，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 737 件，监督立案并被判处有期徒刑率居全国第二，刑事抗诉采纳率居全国第一，最高检在海南召开刑事抗诉工作现场会，向全国推广我省经验。全面核查近五年缓刑罪犯交付执行情况，提出书面纠正意见 637 人，同比增长 12 倍，监督意见采纳率 100%，该指标在中央政法委平安建设考核中首次获得满分，为平安海南创建作出了检察贡献。

做强民事检察。对审查认为确有错误的生效民事裁判提出抗诉同比上升 37.1%，抗诉改变率 94.3%；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同比增长 21 倍，再审检察建议采纳率 98.5%，位居全国第二；对虚

假诉讼案件提出抗诉和检察建议数同比上升 75%;对审查认为正确的民事裁判,依法不支持监督申请 330 件,以检察担当支持公正裁判,主动为“邻居”排忧解难。

做实行政检察。对行政审判、执行活动提请抗诉和提出检察建议 112 件。化解行政争议案件同比增长 10 倍。

做大公益诉讼检察。我省公益诉讼工作一直走在全国前列,去年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得到充分认可,并提请出台《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主动与省生态环境厅等 10 个部门建立协作配合机制。共立公益诉讼案件 1219 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857 件,向法院提起诉讼 43 件,同比上升 95.5%,一批损害公共利益的问题得到整治。省院就开展“守护海洋”公益诉讼工作在全国作经验介绍。

## 五、深化改革创新,促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全面提升检察质效。努力让每一起案件以最少的环节、最短的时间办结,少办程序性“案件”7246 件,平均办案用时同比减少 16 天。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81.1%,一审服判率 93.3%,是非认罪认罚案件的 1.6 倍,大幅节约了司法资源,提高了办案效率。

全面深化智慧检务。扎实推进统一业务应用系统 2.0 版试点，省院在全国推进会上介绍经验，最高检专门致信表扬。为破解疫情中面对面办案难题，会同公安、法院、司法等部门联合推进“不见面”远程提审、远程审判，网上办案 1123 件，线上办案成为海南司法工作又一创新亮点。

全面加强制约监督。出台加快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意见，修订检察官权力清单，全面推开检察官业绩考评。抓实案件质量评查，对 2019 年度无罪判决和捕后法定不起诉案件全面开展专项督察。

## **六、持续强基固本，打造过硬检察铁军**

强化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检察工作方方面面。扎实开展“我为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贡献”和“四比”活动，教育激励全省检察干警爱党爱国爱人民首先要做到爱家爱岗爱单位，讲政治首先要做到不折不扣听党话、跟党走，表忠诚首先要做到出色完成本职工作任务，干部思想作风大转变、工作质效大提升。

强化素能建设。举办各类培训 297 期 17338 人次，组织开展民法典全员轮训和交流研讨，严格落实院领导带头办案制度，开办海南自贸港检察沙龙，持续推进与外省自贸区检察院互派干部

挂职交流，3名干警被评为全国优秀公诉人和业务能手，15个案件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强化作风建设。对最高检巡视反馈意见挂图作战、逐项销号，整改效果得到充分肯定。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制定司法办案廉政风险防控意见，严肃查处违纪违法干警13人。

一年来，我们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精心办理代表委员建议提案，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检察工作、观摩司法活动586人次。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持续构建亲清检律关系，深化检务公开，法律文书公开率保持全国领先。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是检察机关面临新矛盾新问题最多的一年，案多人少矛盾最突出的一年，检察干警压力最大最辛苦的一年，也是各项工作成绩最出色的一年。成绩的取得，主要得益于党中央、最高检、省委及各级党委的正确领导，得益于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得益于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的支持帮助。在此，我代表全省检察机关及全体干警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省检察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服务自贸港建设针对性、实效性还不强；“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发展还不平衡；部分基层院招不进人才、留不住人才问题凸显；少数检察人员违纪违法问题仍有发生。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解决。

## 2021 年工作安排

一是以更高站位加强政治建设，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二是以更实举措服务自贸港建设，尽全力营造最安全、最公平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三是以更强力度推进平安建设，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等突出犯罪。四是以更大决心强化业务建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五是以更高标准推进制度建设，解放思想、敢闯敢试、大胆创新，努力形成更多海南经验，推动检察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六是以更严要求加强队伍建设，扎实开展教育整顿工作，打造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检察铁军。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全省检察机关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诚履职、砥砺奋进，为自贸港建设贡献更多检察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